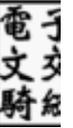
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林耿平
電話：05-3620123轉301
傳真：05-3620379
電子信箱：banson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1042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遴派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7年5月24日府民行字第1070102600號函暨中央選舉委員會107年5月22日中選務字第10731501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定於107年11月24日（星期六）舉行投票。
- 三、查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、第59條規定，投票所、開票所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及半數以上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，選舉委員會得洽請各級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推薦後遴派之，受洽請之政府機關、公立學校及受遴派之政府機關職員、學校教職員，均不得拒絕。依上開規定，如直轄市、縣（市）選舉委員會或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基於業務需要，洽請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時，請惠予協助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



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2018-05-28
交 14:42:43 章



裝

訂

線